

宁波市生态环境保护促进会

关于印发宁波市生态环境保护促进会 2025 年工作计划的通知

全体会员、会员单位：

为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促进会三届二次理事会（扩大会议）部署，确保 2025 年年度工作目标任务顺利完成，经促进会秘书处拟定，理事会会议批准，现印发《宁波市生态环境保护促进会 2025 年工作计划》（见附件），请全体会员、会员单位积极参与，支持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

附件：《宁波市生态环境保护促进会 2025 年工作计划》

宁波市生态环境保护促进会代章

2025 年 3 月 21 日



附件

2025 年宁波市生态环境保护促进会工作计划

	内容	初步计划	完成期限	责任分工
组织架构优化	1. 完善组织架构。	配齐工作人员。	3月底前	秘书处
	2. 构建志愿服务总队、大队、队伍三级体系，登记造册，建立联系机制，开展沟通交流。	以“横向到边，纵向到底”的原则，在“甬环宝”建立志愿服务信息统计展示平台（探索打通“We 志愿”数据）。全面摸清全市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队伍底数，建立总队、大队、队的联络机制，统筹协调区域内的志愿服务队伍、活动、信息发布与报送。	3月底前	秘书处、志愿者总队
	3. 建立“三会”（协会、学会、促进会）融合流程机制。	建立周例会制度，主动汇报促进会工作，服从协会统一部署，参与“三会”工作统筹，发挥自身优势，服务“三会”工作。	每周一次	理事长、秘书处
制度体系完善	1. 完善促进会管理制度体系。	修订和完善促进会的规章制度，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、有据可依。	3月底前	秘书处
	2. 编制《公益诉讼与生态损害赔偿工作指南》。	根据生态环境部、省生态环境厅相关文件等，结合宁波实际情况，整理编辑《公益诉讼与生态损害赔偿工作指南》，并联合市法院、检察院、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发布。	11月底前	公益诉讼中心

	内容	初步计划	完成期限	责任分工
	3. 推动各志愿服务队伍章程规范化。	了解各服务队志愿服务章程，协助引导工作规范化。	4月底前	志愿者总队
	4. 组织规范化培训。	委托社会工作专业工作者，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培训，规范社会组织运行，提升志愿服务能力。	12月底前	秘书处
活动内容丰富	1. 系统谋划志愿服务活动，做好志愿服务活动的统计汇总工作。	常态化开展生态环保志愿服务活动，全年开展不少于500场志愿者活动，做好统计汇总工作。	12月底前	秘书处、志愿者队伍
	2. 开展特色志愿者活动。	了解各队伍资源优势，挖掘亮点工作，组织开展活动，打造志愿服务特色项目4个以上。	10月底前	秘书处、志愿者队伍
	3. 推进“美丽中国”公益志愿服务项目。	积极申报部、省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支持的社会服务项目，积极参与市社工部“美丽宁波”志愿服务培育。根据申报方案，有序开展志愿服务。	常态化开展	秘书处、志愿者队伍
助力环境问题的发现和解决	1. 启动环境公益诉讼工作。	办理不少于1件公益诉讼或生态损害赔偿案件。	12月底前	公益诉讼中心
	2. 梳理编制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专报。	根据收集到的环境问题，梳理筛选出突出问题，不定期编撰专报，报告市生态环境局领导，推动环境问题解决。	按照实际情况	秘书处
	1. 开展融媒体宣传。	以发现大美宁波为主题，联动志愿者，收集素材，进行展播，策划“在这里看见大美宁波”等专栏，共同讲述建设美丽宁波的见闻。	10月底前	融媒体中心

	内容	初步计划	完成期限	责任分工
弘扬正能量	2. 成立法律宣传服务小组。	为志愿服务队伍提供法律保障和援助；提供“无偿+有偿”相结合的法律援助。开展环境法律科普宣传。	10月底前	市律协
	3. 弘扬环境保护正能量。	组织参观等活动，邀请志愿者亲身感受美丽宁波建设实效，为美丽宁波建设工作代言。	10月底前	秘书处
	4. 推动美丽宁波共建共享。	承办美丽宁波主题宣传活动。开展“公众服务日”活动。	11月底前	秘书处